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分类汇编

工程设计防火规范

本社编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京)新登字 035 号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分类汇编

工程设计防火规范

本社编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37 插页:1 字数:947千字

1996年6月第一版 1996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7,000册 定价:70.00元

ISBN7-112-02802-7
TU·2158(7912)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出版说明

随着我国基本建设的蓬勃发展和工程技术的不断进步，几年来国务院有关部委组织全国各方面专家陆续制订、修订并颁发了一批新标准、新规范、新规程。至今，现行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规程已达 400 多个。这些标准、规范、规程是人们在从事工程建设过程中通过总结、归纳、分析、提高形成的必须共同遵循的准则和规定，对提高工程建设科学管理水平，保证工程质量、工程安全，降低工程造价，缩短工期，节约建筑材料和能源，促进技术进步等方面有着显著的作用。

这些标准、规范、规程，绝大部分已由我社以单行本或汇编本公开出版，并作为强制性标准和推荐性标准在全国各地贯彻执行。标准、规范、规程单行本灵活、方便，但由于近几年出版单位不一，出版时间各异，加之专业分工越来越细，同一专业涉及的标准种类较多，专业读者很难及时购到、购齐。为了更加方便广大读者购买和使用，我社通过调查分析，并与标准、规范管理等部门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研究决定，现向广大工程技术人员推出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分类汇编，计划 36 册，分两期出版。先期推出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分类汇编共 16 册，分别是：

- 《通用建筑设计标准》
- 《混凝土结构规范》
- 《预应力混凝土结构规范》
- 《建筑结构抗震规范》
- 《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 《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 《建筑工程质量标准》
- 《安装工程质量标准》
- 《电气装置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 《工程设计防火规范》
- 《电气设计规范》
- 《建筑施工安全技术规范》
- 《室外给水工程规范》
- 《室外排水工程规范》
- 《建筑给水排水工程规范》
- 《暖通空调规范》

该类汇编分别将相近专业内容的标准、规范、规程汇编于一册，方便各种专业读者使用，也便于对照查阅；各册收编的均为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大部分为近几年出版实施的，有很强的实用性；为了使读者更深刻地理解、掌握标准、规范、规程内容，该类汇编还收入了已公开出版过的有关条文说明；该类汇编单本定价，方便读者购买。该类汇编是广大工程设计、施工、科

研、管理等有关人员必备的工具书。

尽管我们对已出版的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作了精心的归纳、分类，但由于标准规范的不断修订和新标准、新规范的陆续颁布，有些标准规范暂时未能收入本次汇编中，不过今后我们将在该分类的基础上及时替换或增补新的标准规范。关于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出版、发行，我们诚恳地希望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便于今后不断改进标准规范的出版工作。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目 录

1.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J16—87) 1—1

第一章 总则 1—2	第二章 建筑物的耐火等级 1—3	第三章 厂房 1—4	第四节 生产的火灾危险性分类 1—4	第五节 厂房的耐火等级、层数和占地面积 1—5	第六节 厂房的防火间距 1—6	第七节 厂房的防爆 1—9	第八节 厂房的安全疏散 1—10	第九节 仓库 1—11	第十节 储存物品的火灾危险性分类 1—11	第十一节 库房的耐火等级、层数、占地面积和安全疏散 1—12	第十二节 库房的防火间距 1—13	第十三节 甲、乙、丙类液体储罐、堆场的布置和防火间距 1—14	第十四节 可燃、助燃气体储罐的防火间距 1—16	第十五节 液化石油气储罐的布置和防火间距 1—17	第十六节 易燃、可燃材料的露天、半露天堆场的布置和防火间距 1—18	第十七节 仓库、储罐区、堆场的布置及铁路、道路的通风和空气调节 1—19
------------------	------------------------	------------------	--------------------------	-------------------------------	-----------------------	---------------------	------------------------	-------------------	-----------------------------	--------------------------------------	-------------------------	---------------------------------------	--------------------------------	---------------------------------	--	--

第五章 民用建筑 1—19	第一节 民用建筑的耐火等级、层数、长度和面积 1—20	第二节 民用建筑的防火间距 1—20	第三节 民用建筑的安全疏散 1—20	第四节 民用建筑中设置燃油、燃气锅炉房、油浸电力变压器室和商店的规定 1—21	第五章 民用建筑 1—23	第六章 消防车道和进厂房的铁路线 1—24	第七章 建筑构造 1—25	第一节 防火墙 1—25	第二节 建筑构件和管道井 1—26	第三节 屋顶和屋面 1—26	第四节 疏散用的楼梯间、楼梯和门 1—27	第五节 天桥、栈桥和管沟 1—28	第八章 消防水和固定灭火装置 1—28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28	第二节 室外消防用水量 1—28	第三节 室外消防给水管道、室外消火栓和消防水池 1—29	第四节 室内消防给水 1—33	第五节 室内消防用水量 1—34	第六节 室内消防给水管道、室内消火栓和室内消防水箱 1—35	第七节 固定灭火装置 1—36	第八节 消防水泵房 1—37	第九章 采暖、通风和空调调节 1—38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39	第二节 采暖 1—39	第三节 通风和空调调节 1—4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十九章 电气	1—41	附录三 库房、堆场、贮罐的火灾危险性	
第一节 消防电源及其配电	1—41	分类和举例	2—14
第二节 输配电线、灯具、火灾事故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1—42	本规范用词说明	2—15
第三节 火灾自动报警装置和消防控制室	1—43	附加说明	2—16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44	3. 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	
附录二 建筑构件的燃烧性能和耐火极限	1—46	(GB50058—92)	3—1
附录三 生产的火灾危险性分类举例	1—52	第一章 总 则	3—2
附录四 储存物品的火灾危险性分类举例	1—53	第二章 爆炸性气体环境	3—3
附录五 本规范用词说明	1—53	第一节 一般 规 定	3—3
附加说明	1—54	第二节 爆炸性气体环境危险区域划分	3—3
GBJ16—87 局部修订条文	1—54	第三节 爆炸性气体混合物的分级、分组	3—3
2. 村镇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第四节 爆炸性气体环境的电气装置	3—5
(GBJ39—90)	2—1	第五节 爆炸性粉尘环境的电气装置	3—11
第一章 总则	2—2	第三章 爆炸性粉尘环境	3—12
第二章 建筑物的耐火等级和建筑构造	2—3	第一节 一般 规 定	3—17
第三章 规划和建筑布局	2—4	第二节 爆炸性粉尘环境危险区域划分	3—18
第四章 厂(库)房、堆场、贮罐	2—5	第三节 爆炸性粉尘环境危险区域的范围	3—18
第一节 厂(库)房的耐火等级、允许层数和允许占地 面积	2—5	第四节 爆炸性粉尘环境的电气装置	3—18
第二节 防火间距	2—6	第四章 火灾危险环境	3—21
第三节 防水分隔和安全疏散	2—7	第一节 一般 规 定	3—21
第五章 民用建筑	2—8	第二节 火灾危险环境的电气装置	3—21
第六章 消防给水	2—10	附录一 名词解释	3—23
第七章 电气	2—12	附录二 爆炸危险区域划分示例图及爆炸危险区域 划分条件表	3—24
附录一 名词解释	2—13	气体或蒸气爆炸性混合物分级分组举例	3—25
附录二 厂房的火灾危险性分类和举例	2—13	附录三 气体或蒸气爆炸性混合物分级分组	3—29

附录五 本规范用词说明..... 3—31

4. 汽车库设计防火规范 （GBJ67—84） 4—1

第一章 总则	4—2	第三章 消防水池	5—4
第二章 防火分类和耐火等级	4—3	第一节 一般规定	5—4
第三章 总平面布局和平面布置	4—4	第二节 消防水池和消防水箱	5—4
第四节 一般规定	4—4	第四章 喷头布置	5—5
第五节 防火间距	4—4	第一节 一般规定	5—5
第六节 消防车道	4—6	第二节 仓库的喷头布置	5—5
第七节 防火分隔和建筑构造	4—7	第三节 舞台、闷顶等部位的喷头布置	5—5
第八节 防火墙和防火隔墙	4—7	第四节 边墙型喷头布置	5—6
第九节 电梯井、管理井和其它防火构造	4—7	第五章 系统组件	5—7
第十节 安全疏散	4—8	第一节 喷头	5—7
第十一章 消防水池和报警、灭火设备	4—9	第二节 阀门与检验、报警装置	5—7
第十二章 消防给水和报警	4—9	第三节 监测装置	5—7
第十三章 水文报警和泡沫灭火设备	4—11	第四节 管道	5—8
第十四章 采暖和通风	4—11	第六章 系统类型	5—8
第十五章 电气	4—12	第一节 湿式喷水灭火系统	5—8
附录一 名词解释	4—12	第二节 干式喷水灭火系统	5—8
附录二 本规范用词说明	4—13	第三节 预作用喷水灭火系统	5—8
附录三 本规范用词说明	5—1	第四节 雨淋喷水灭火系统	5—9
5.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GBJ84—85）	5—1	第五节 水幕系统	5—9
第一章 总则	5—2	第七章 水力计算	5—10
第二章 建筑物、构筑物危险等级和自动喷水灭火 系统设计数据的基本规定	5—3	第一节 设计流量和管道水力计算	5—10
		第二节 减压孔板和节流管	5—10
		附录一 名词解释	5—11
		附录二 建筑物、构筑物危险等级举例	5—12
		附录三 本规范用词说明	5—12
		附加说明	5—13

6. 民用爆破器材工厂设计安全规范

(GBJ89—85) 6—1

第一章 总则	6—2
第二章 建筑物的危险等级和存药量	6—3
第一节 建筑物的危险等级	6—3
第二节 存药量	6—5
第三章 工厂规划和外部距离	6—5
第一节 工厂规划	6—5
第二节 危险品生产区外部距离	6—5
第三节 危险品总仓库区外部距离	6—7
第四章 总平面布置和内部距离	6—10
第一节 总平面布置	6—10
第二节 危险品生产区内部距离	6—10
第三节 危险品总仓库区内部距离	6—11
第四节 防护土堤	6—13
第五章 工艺布置	6—14
第六章 危险品贮存和运输	6—15
第一节 危险品贮存	6—15
第二节 危险品运输	6—16
第七章 建筑与结构	6—17
第一节 一般规定	6—17
第二节 危险品生产厂房的结构选型	6—17
第三节 危险品生产厂房的结构构造	6—17
第四节 抗爆小室和抗爆小院	6—18
第五节 危险品生产厂房的安全疏散	6—18
第六节 危险品生产厂房的建筑构造	6—19
第七节 嵌入式建筑物	6—19
第八节 通廊和通道	6—20

第九节 危险品仓库的建筑结构	6—20
第八章 消防给水	6—20
第九章 废水处理	6—22
第十章 采暖、通风和空调调节	6—22
第一节 采暖	6—22
第二节 通风和空调调节	6—23
第十一章 电气	6—24
第一节 危险场所等级的划分	6—24
第二节 电气设备	6—25
第三节 室内线路	6—26
第四节 事故照明	6—27
第五节 10千伏及以下变电所和厂房配电室	6—27
第六节 室外线路	6—27
第七节 防雷与接地	6—27
第八节 通信	6—28
第十二章 危险品殉爆试验场和危险品销毁场	6—29
第一节 危险品殉爆试验场	6—29
第二节 危险品销毁场	6—29
附录一 名词解释	6—29
附录二 R _A 值表	6—30
附录三 防护土堤的防护范围举例	6—31
附录四 本规范用词说明	6—32
附加说明	6—32
7. 人民防空工程设计防火规范	
(GBJ98—87)	7—1
第一章 总则	7—2
第二章 总平面布局和平面布置	7—3

第一章 第一节 一般规定	7—3
第二章 防火间距	7—3
第三章 防火、防烟分区和建筑构造	7—4
第一节 防火和防烟分区	7—4
第二节 防火墙和隔墙	7—4
第三节 装修和构造	7—5
第四节 防火门和防火卷帘	7—5
第四章 安全疏散	7—5
第一节 一般规定	7—5
第二节 疏散楼梯间、楼梯	7—5
第五章 防烟、排烟、通风、空气调节	7—8
第六章 消防给水、排水和灭火设备	7—10
第一节 灭火设备的设置范围	7—10
第二节 消防水源	7—10
第三节 消用水量	7—10
第四节 消防水池	7—11
第五节 水泵接合器和室外消火栓	7—11
第六节 室内消防给水管、室内消火栓	7—11
第七节 消防水泵	7—12
第八节 消防排水	7—12
第七章 电气	7—12
第一节 消防电源及其配电	7—12
第二节 火灾事故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灯	7—13
第三节 灯具	7—13
第四节 火灾自动报警装置和消防控制室	7—13
附录一 名词解释	7—14
附录二 本规范用词说明	7—15

附加说明····· 7—15

8. 卤代烷 1211 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GBJ110—87)	8—1
第一章 总则	8—2
第二章 防护区设置	8—3
第三章 灭火剂用量计算	8—4
第一节 灭火剂总用量	8—4
第二节 设计灭火用量	8—4
第三章 开口流失补偿	8—5
第四章 设计计算	8—6
第一节 一般规定	8—6
第二节 管网灭火系统	8—6
第五章 系统的组件	8—8
第一节 储存装置	8—8
第二节 阀门和喷嘴	8—8
第三节 管道及其附件	8—9
第六章 操作和控制	8—10
第七章 安全要求	8—10
附录一 名词解释	8—11
附录二 卤代烷 1211 蒸汽的比容积	8—12
附录三 卤代烷 1211 蒸汽压力	8—12
附录四 卤代烷 1211 设计浓度	8—13
附录五 海拔高度修正系数	8—14
附录六 用词说明	8—15
附加说明·····	8—16

9.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 (GBJ116—88)	9—1
第一章 总则	9—2	
第二章 报警区域和探测区域的划分	9—3	
第三章 系统设计	9—3	
第一节 一般规定	9—3	
第二节 系统的形式及设备布置	9—3	
第三节 火灾事故广播	9—4	
第四节 接地	9—4	
第四章 消防控制室	9—5	
第一节 一般规定	9—5	
第二节 消防控制设备的功能	9—6	
第五章 设备的选择	9—7	
第一节 火灾探测器	9—7	
第二节 火灾报警控制器和火灾警报装置	9—9	
第六章 火灾探测器和手动火灾报警按钮的设置	9—9	
第一节 火灾探测器的设置数量和布局	9—9	
第二节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的设置	9—11	
第七章 系统供电	9—11	
第八章 布线	9—12	
第一节 一般规定	9—12	
第二节 屋内布线	9—12	
附录一 名词解释	9—13	
附录二 由探测器的安装间距 a 和保护半径 R 确定探测器的安装间距 a 、 b 的极限曲线	9—13	
附录三 不同房间高度下梁高对探测器设置的影响	9—14	

附录四 按梁间区域面积确定一只探测器能够保护的梁间区域的个数	9—14	
附录五 本规范用词说明	9—15	
附加说明	9—15	
10.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GBJ140—90)	10—1
第一章 总则		10—1
第二章 灭火器配置场所的危害等级和灭火器的灭火级别		10—3
第三章 灭火器的选择		10—4
第四章 灭火器的配置		10—5
第五章 灭火器的设置		10—6
第一节 灭火器的设置要求		10—6
第二节 灭火器的保护距离		10—6
第六章 灭火器配置的设计计算		10—7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0—8
附录二 工业建筑灭火器配置场所的危险等级举例		10—9
附录三 民用建筑灭火器配置场所的危险等级举例		10—11
附录四 不相容的灭火剂		10—12
附录五 灭火器的使用温度范围		10—12
附录六 本规范用词说明		10—13
附加说明		10—13

11. 低倍数泡沫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GB50151—92)

第一章 总则	11—1	第二章 泡沫液和系统型式的选用	11—3	第三章 系统设计	11—4	第四章 储罐区泡沫灭火系统设计的一般规定	11—4	第五章 系统组件	11—9	第六章 电气及通讯	12—24	第七章 电源及室外线路	12—24	第八章 电气设备及室内线路	12—25	第九章 防雷接地	12—25	第十章 通讯	12—26	第十一章 通风	12—26	第十二章 消防	12—27	第十三章 运输及转运站	12—27	第十四章 铁路运输	12—27	第十五章 公路运输	12—27	第十六章 第三节 转运站	12—27	第十七章 销毁场	12—28	第十八章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2—29	第十九章 附录二 各种火药、炸药存放规定	12—30	第二十章 附录三 岩土体结构分类	12—30						
第一节 泡沫液的选择	11—3	第二节 储罐的选择、储存和配制	11—3	第三节 泡沫喷淋系统	11—8	第四节 泡沫泵站	11—8	第五节 阀门和管道	11—10	第六节 泡沫消防泵和泡沫比例混合器	11—9	第七节 泡沫液储罐	11—10	第八节 泡沫产生器	11—10	第九节 附加说明	11—12	第十一章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2—2	第十二章 附录二 总体布置	12—3	第十三章 附录三 地下及覆土火药炸药仓库设计安全规范	(GB50154—92)	12—1																					
第一章 总则	12—4	第二章 外部安全允许距离	12—4	第三章 库区内部布置	12—15	第四章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2—15	第五章 第一节 岩石洞库建筑结构	12—21	第六章 第一节 岩石洞库建筑结构	12—22	第七章 第一节 黄土洞库建筑结构	12—23	第八章 第一节 覆土库建筑结构	12—23	第九章 第一节 警卫建筑物结构	12—24	第十章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2—25	第十一章 第一节 电源及室外线路	12—25	第十二章 第一节 电气设备及室内线路	12—26	第十三章 第一节 防雷接地	12—27	第十四章 第一节 通讯	12—27	第十五章 第一节 通风	12—27	第十六章 第一节 消防	12—27	第十七章 第一节 运输及转运站	12—27	第十八章 第一节 公路运输	12—27	第十九章 第三节 转运站	12—27	第二十章 第一节 销毁场	12—28	第二十一章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2—29	第二十二章 附录二 各种火药、炸药的梯恩梯当量值换算	12—30	第二十三章 附录三 岩土体结构分类	12—30

附录四 岩石洞库围岩稳定性计算	12-31	第一章 总则.....	13-1
附录五 离壁式衬砌抗爆地震波动力计算	12-32	第二章 可燃物质的火灾危险性分类	13-2
附录六 背面为山体的覆土库结构抗爆炸空氣 冲击波动力计算	12-33	第三章 区域规划与工厂总体布置	13-3
附录七 本规范用词说明	12-38	第四节 区域规划	13-4
附加说明	12-38	第五节 工厂总平面布置	13-4
		第六节 厂内道路	13-5
		第七节 厂内铁路	13-8
		第八节 厂内管线综合	13-8
		第九节 工艺装置	13-9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3-9
		第二节 装置内布置	13-9
		第三节 工艺管道	13-12
		第四节 泄压排放	13-13
		第五节 耐火保护	13-15
		第六节 其他要求	13-15
		第五章 储运设施	13-16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3-16
		第二节 可燃液体的地上储罐	13-16
		第三节 液化烃、可燃气体、助燃气体的地上储罐 ...	13-18

13. 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 (GB50160—92)

附录四 岩石洞库围岩稳定性计算	12-31	第四节 可燃液体、液化烃的装卸设施	13-19
附录五 离壁式衬砌抗爆地震波动力计算	12-32	第五节 灌装站	13-20
附录六 背面为山体的覆土库结构抗爆炸空氣 冲击波动力计算	12-33	第六节 火炬系统	13-20
附录七 本规范用词说明	12-38	第七节 泵和压缩机	13-20
附加说明	12-38	第八节 全厂性工艺及热力管道	13-21
		第九节 厂内仓库	13-21
		第六章 含可燃液体的生产污水管道、污水处 理场与循环水场	13-22
		第一节 含可燃液体的生产污水管道	13-22
		第二节 污水处理场与循环水场	13-22
		第七章 消防	13-23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3-23
		第二节 消防站	13-23
		第三节 消防给水系统	13-24
		第四节 低倍数泡沫灭火系统	13-27
		第五节 干粉灭火系统	13-27
		第六节 蒸汽灭火系统	13-28
		第七节 灭火器设置	13-28
		第八节 火灾报警系统	13-29
		第九节 液化烃罐区消防	13-29
		第十节 装卸油码头消防	13-30
		第八章 电气	13-30
		第一节 消防电源及配电	13-30
		第二节 防雷	13-30
		第三节 静电接地	13-31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3-31
		附录二 可燃气体的火灾危险性分类举例	13-32
		附录三 液化烃、可燃液体的火灾危 险性分类举例	13-33

附录四	甲、乙、丙类固体的火灾危险性分类举例	13—33
附录五	工艺装置或装置内单元的火灾危险性分类举例	13—34
附录六	防火间距起止点	13—36
附录七	本规范用词说明	13—36
附加说明	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条文说明	13—37
附：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条文说明		13—37
14. 烟花爆竹工厂设计安全规范 (GB50161—92)		14—1
第一章	总则	14—2
第二章	建筑物危险等级分类和计算药量	14—3
第一节	建筑物危险等级分类	14—3
第二节	计算药量	14—4
第三章	工厂规划和外部距离	14—4
第一节	工厂规划	14—4
第二节	危险品生产区的外部距离	14—5
第三节	危险品总仓库区的外部距离	14—5
第四节	销毁场和燃放试验场的外部距离	14—5
第四章	总平面布置	14—8
第一节	危险品生产区的内部距离	14—8
第二节	危险品总仓库区的内部距离	14—8
第三节	危险品总仓库区的内部距离	14—10
第四节	防护屏障	14—11
第五章	工艺布置	14—12
第六章	危险品的储存和运输	14—13
第一节	危险品的储存	14—13
第二章	保护区	15—3
第七章	危险性建筑物的建筑结构	14—14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4—14
第二节	危险品厂房的结构选型和构造	14—14
第三节	危险品厂房的安全疏散	14—14
第四节	危险品厂房的建筑构造	14—15
第五节	危险品仓库的建筑结构	14—15
第八章	消防	14—16
第九章	废水处理	14—16
第十章	危险性建筑物的采暖通风	14—17
第一节	采暖	14—18
第二节	通风	14—18
第十一章	危险场所的电气	14—19
第一节	危险场所类别的划分	14—19
第二节	电气设备	14—20
第三节	室内线路	14—21
第四节	10kV 及以下变电所和厂房配电室	14—22
第五节	室外线路	14—22
第六节	防雷与接地	14—22
第七节	通讯	14—23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4—24
附录二	本规范用词说明	14—25
附加说明		14—25
15. 卤代烷 1301 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GB50163—92)		15—1
第一章	总则	15—2
第二章	保护区	15—3

第三章	卤代烷 1301 用量计算	15—4
第一节	卤代烷 1301 设计用量与备用量	15—4
第二节	设计灭火用量与设计惰化用量	15—4
第三节	剩余量	15—5
第四章	管网设计计算	15—6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5—6
第二节	管网流体计算	15—7
第五章	系统组件	15—11
第一节	贮存装置	15—11
第二节	选择阀和喷嘴	15—12
第三节	管道及其附件	15—12
第六章	操作和控制	15—13
第七章	安全要求	15—13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5—14
附录二	卤代烷 1301 蒸气比容和保护区內含有 卤代烷 1301 的混合气体比容	15—15
附录三	压力系数 Y 和密度系数 Z	15—16
附录四	压力损失和压力损失修正系数	15—22
附录五	管网压力损失计算举例	15—25
附录六	本规范用词说明	15—30
	附加说明	15—31
16. 原油和天然气工程设计防火规范 (GB50183—93)	16—1	
第一章	总则	16—2
第二章	火灾危险性分类	16—3
第三章	区域布置	16—4
第四章	油气厂、站、库内部平面布置	16—6
第五章	油气厂、站、库防火设计	16—8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6—8
第二节	厂、站、库内部防火间距	16—9
第三节	储存设施	16—11
第四节	装卸设施	16—12
第五节	放空和火炬	16—13
第六章	油气田内部集输管道	16—14
第七章	消防设施	16—16
第一节	一般规定	16—16
第二节	消防站	16—16
第三节	消防给水	16—17
第四节	消防泵房	16—18
第五节	灭火器的配置	16—19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6—20
附录二	防火间距起算点的规定	16—21
附录三	生产的火灾危险性分类举例	16—21
附录四	油气田和管道常用储存物品的火灾危险性 分类举例	16—22
附录五	增加管道壁厚的计算公式	16—22
附录六	本规范用词说明	16—23
	附加说明	16—23
	附文说明	16—24

17. 二氧化碳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GB50193—93) 17—1

1 总则	17—2	1 总则	18—1
2 术语、符号	17—2	2 术语、符号	18—2
2.1 术语	17—2	2.1 术语	18—2
2.2 符号	17—3	2.2 符号	18—2
3 系统设计	17—4	3 基本规定	18—3
3.1 一般规定	17—4	3.1 系统型式的选择	18—4
3.2 全淹没灭火系统	17—4	3.2 泡沫液的选择、贮存和泡沫混合液的配制	18—4
3.3 局部应用灭火系统	17—5	3.3 系统组件	18—5
4 管网计算	17—7	4 高倍数泡沫灭火系统	18—6
5 系统组件	17—8	4.1 一般规定	18—6
5.1 储存装置	17—8	4.2 系统设计	18—6
5.2 选择阀与喷头	17—8	4.3 系统组件	18—7
5.3 管道及其附件	17—8	4.4 探测、报警与控制	18—8
6 控制与操作	17—9	5 中倍数泡沫灭火系统	18—9
7 安全要求	17—9	5.1 系统设计	18—9
附录 A 可燃物的二氧化碳设计浓度和抑制时间	17—10	5.2 系统组件	18—10
附录 B 管道附件的当量长度	17—11	附录 A 本规范用词说明	18—11
附录 C 管道压力降	17—11	附加说明	18—11
附录 D 二氧化碳的压力系数和密度系数	17—12	附：条文说明	18—12
附录 E 流程高度所引起的压力校正值	17—12	19. 钢结构防火涂料应用技术规范 (CECS24 : 90)	19—1
附录 F 喷头入口压力与单位面积的喷射率	17—13	第一章 总则	19—2
附录 G 本规范用词说明	17—13	第二章 防火涂料及涂层厚度	19—2
附加说明	17—14	第三章 钢结构防火涂料的施工	19—4
附：条文说明	17—14		

18. 高倍数、中倍数泡沫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GB50196—93) 18—1

1 总则	18—1	1 总则	18—2
2 术语、符号	18—2	2 术语、符号	18—2
2.1 术语	18—2	2.1 术语	18—2
2.2 符号	18—2	2.2 符号	18—3
3 基本规定	18—3	3 基本规定	18—4
3.1 系统型式的选择	18—4	3.1 系统型式的选择	18—4
3.2 泡沫液的选择、贮存和泡沫混合液的配制	18—4	3.2 泡沫液的选择、贮存和泡沫混合液的配制	18—4
3.3 系统组件	18—5	3.3 系统组件	18—5
4 高倍数泡沫灭火系统	18—6	4 高倍数泡沫灭火系统	18—6
4.1 一般规定	18—6	4.1 一般规定	18—6
4.2 系统设计	18—6	4.2 系统设计	18—6
4.3 系统组件	18—7	4.3 系统组件	18—7
4.4 探测、报警与控制	18—8	4.4 探测、报警与控制	18—8
5 中倍数泡沫灭火系统	18—9	5 中倍数泡沫灭火系统	18—9
5.1 系统设计	18—9	5.1 系统设计	18—9
5.2 系统组件	18—9	5.2 系统组件	18—9
附录 A 本规范用词说明	18—11	附录 A 本规范用词说明	18—11
附加说明	18—11	附加说明	18—11
附：条文说明	18—12	附：条文说明	18—12

第一章	一般规定	19—4
第二节	质量要求	19—4
第三节	薄涂型钢结构防火涂料施工	19—4
第四节	厚涂型钢结构防火涂料施工	19—5
第四章	工程验收	19—6
附录一	名词解释	19—7
附录二	钢结构防火涂料试验方法	19—7
附录三	钢结构防火涂料施用厚度计算方法	19—10
附录四	钢结构防火涂料涂层厚度测定方法	19—10
附录五	本规范用词说明	19—11
	附加说明	19—12
	条文说明	19—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J 16—87

主编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批准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
施行日期：1988年5月1日

计标〔1987〕1447号

根据原国家建委（81）建发设字第546号文的通知，由公安部会同有关部门共同修订的《建筑设计防火规范》TJ 16—74，已经有关部门会审。现批准修订后的《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J 16—87为国家标准，自1988年5月1日起施行，原《建筑设计防火规范》TJ 16—74同时废止。

本规范只规定了建筑设计的通用性防火要求，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施行中，必要时可根据本规范规定的原则，结合本部门、本地区的具体情况制订补充规定，并报国家计委和公安部备案。

本规范由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贯彻实施。公安机关负责检查督促。对没有专门防火规定的，或按本规范设计有困难时，应在地方基建综合主管部门主持下，由设计单位、建设单位和当地公安机关协商解决。

本规范由公安部负责管理，具体解释等工作由公安部七局负责。出版发行由我委基本建设标准定额研究所负责组织。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划委员会

1987年8月26日